



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新增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2020年4月24日，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控股股东新增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向控股股东湖州燕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燕润投资”）增加借款人民币不超过3,000万元。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分批办理，每笔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，年化借款利率不超过13.50%，以实际使用日期计息。由此产生的手续费、税费等由双方按照规定各自承担。

燕润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、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李岩、朱谷佳、袁立科、金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，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公司《章程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借款事项相关文件的签署等事宜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名称：湖州燕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：浙江省湖州市红丰路1366号3幢1216-95

注册资本：100,000.00万元

企业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湖州明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委派代表：金星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501MA2B3HL74F



经营范围：投资管理；资产管理（除金融资产管理）；项目投资；投资咨询（除期货）。
（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，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、融资担保、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）。

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：中植融云（北京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LP）出资 90%，湖州明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GP）出资 10%；实际控制人为解直锟先生。

关联关系：燕润投资持有本公司 23.30% 股份，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。

主要财务数据：2019 年度燕润投资营业收入 164.24 万元；净利润为-233.88 万元；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燕润投资净资产 9.96 亿元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是控股股东燕润投资为公司提供有偿借款，本次借款利率参照市场同期实际资金成本情况和利率水平，经双方充分协商后合理确定，以公司实际用款期限计算利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本次新增借款金额不超过 3,000 万元，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，与燕润投资协商分批办理。

2、借款期限：每笔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以实际到账日期算起。

3、借款用途：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经营周转。

4、借款利率：年化利率不超过 13.50%，以实际使用日期计息，由此产生的手续费、税费等由双方按照相关规定各自承担。

5、担保措施：无担保。

6、借款的发放和偿还：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资金缺口或盈余情况，可随时向燕润投资借款或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。

7、生效条件、生效时间以及有效期限：借款合同自借款人、贷款人加盖公司公章后生效，有效期至借款人偿还借款本息止。

8、借款期限届满后，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展期，借款人应在借款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前提出书面申请，经贷款人审查同意，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后有效。

五、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主要为了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；遵循公平、公开、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制度履行决策、审批程序，交易定价公允，符合市场原则，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。

六、近十二个月内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2019年4月8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，同意向燕润投资增加借款人民币1,500万元。公司实际分别于2019年4月16日、5月21日向燕润投资借款人民币1,200万元、300万元，并于2020年4月15日按期归还了上述1,200万元的借款本金及利息。

2019年4月23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，并经2019年5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向燕润投资增加借款人民币10,000万元。公司实际分别于2019年11月8日、11月14日、11月22日向燕润投资借款人民币9,000万元、500万元、500万元。

近十二个月内，公司与燕润投资累计已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1,500万元，截止目前余额为10,300万元。

七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之前，已将该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提交公司独立董事审阅通过，得到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。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2020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新增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新增借款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。

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7日